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 YUAN HEALTHCARE

天元医疗

CHINA TIAN YUAN HEALTHCARE GROUP LIMITED

中國天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57)

## 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天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零年年報**」)。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零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供以下有關董事酬金及無形資產的額外資料(誠如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17所披露)。

### 導致減值虧損的原因及情況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須於當有跡象表明該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計量。

### 有關無形資產減值評估的詳情

#### 無形資產－商標

因收購業務而產生的商標乃於收購業務當日設立。

由於DIAM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溢利擔保無法兌現，且與非控股股東李博士存在糾紛，加上業務因COVID-19的出行限制而暫停，導致二零二零年的收益減少。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標會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其代表商標用於內部管理監察的最低水平且不得大於經營分部。

已獲分配商標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跡象表明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則會進行更為頻密的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被分配以減少任何商標的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釐定商標是否出現減值需要估計已分配商標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

使用價值計算需要本集團估計預期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有關事實及情況變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訂，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進一步減值虧損。

本集團根據其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釐定商標的可收回金額。本公司委聘方程評估有限公司（「**獨立估值師**」）協助釐定普艾普有限公司（「**普艾普**」）旗下商標（主要以在韓國註冊的DA商標為代表）現金產生單位於韓國市場的使用價值，以得出未來特許權使用費收入，關鍵參數包括採用修正資本資產定價模型的15.67%的貼現率及13.67%的韓國醫療業務除稅前特許權使用費收入的資本化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估值日期）釐定DA商標的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已考慮以下因素，包括DA商標於韓國的現有被許可人（「**DA被許可人**」）未能支付使用DA商標的特許權使用費及未經授權使用DA商標，本公司已向DA被許可人送呈法律函件，要求支付未付的特許權使用費並停止未經授權使用DA商標，及本公司計劃就上述損害及損失向韓國民事法院提起正式法律索償。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DA商標的現金產生單位估值被釐定為約2.8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0.9百萬港元。本公司將獨立估值師所估值的現金產生單位估值（即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進行比較，並根據差額對商標相應作出約62.7百萬港元的減值虧損。

## 無形資產—客戶合約

因收購業務而產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列賬及於收購業務當日設立。其代表於收購PRIP的51%股權期間獲得的客戶合約。

由於DIAM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溢利擔保無法兌現，且與非控股股東李博士存在糾紛，影響了與李博士的潛在醫療業務發展，加上業務因COVID-19的出行限制而暫停，導致二零二零年的收益減少。

本公司並無編製獨立估值。本集團根據其使用價值釐定DIAM旗下無形資產（主要以韓國的醫療業務為代表）的可收回金額，以得出未來服務費收入。

考慮到本集團與李醫生出現的糾紛，且並無向DA整形外科診所介紹客戶，加上業務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因此並無產生服務收入，現金產生單位估計為零，且已就無形資產—客戶合約作出減值。

本公司將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進行比較，並就無形資產—客戶合約作出約17.9百萬港元的減值虧損。

## 定額供款計劃

誠如二零二零年年報所載的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11所披露，董事會謹此補充，已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張嫻女士向有關地方政府當局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繳納約2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1,000港元），該款項已計入二零二零年年報所載的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9所披露的員工成本項下的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中。

除二零二零年年報所載的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9及11中提供的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26(2)段提供有關本集團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計劃」）的資料如下：

本集團對該等計劃的供款即時悉數歸屬於僱員。因此，該等計劃項下並無被沒收的供款可供本集團用於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二零二零年年報其餘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化冰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王化冰先生(主席)及張嫻女士為執行董事；賀梅女士及周園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胡柏和先生、阮國權先生及郭景彬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